

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16年4月14日14:00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16年4月1日以专人送到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有7人，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的有2人），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桂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5 年度述职报告》。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15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口径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50,776,041.48 元；2015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48,919,752.76 元，按照公司章程规定，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 14,891,975.28 元后当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34,027,777.48 元，加上以前年度滚存的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283,161,929.40 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目前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17,189,706.88 元。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66,7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8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48,006,000.00 元（含税），剩余可供分配利润 369,183,706.88 元结转至下一年度。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上述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利润分配方案充分体现公司注重对投资者的回报，尤其是现金分红方式的回报，使投资者能够共享公司的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

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董事、监事报酬事项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制定的董事报酬及津贴方案符合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公司按此方案发放董事报酬及津贴。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制定的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方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按此方案发放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关于续聘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9。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以往的审计工作中能够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进行审计，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融资及经营需求，同意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9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并在综合授信额度项下办理银行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及保函等各种单项授信业务。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同时降低公司融资成本，提高公司银行授信融资能力，拓展融资渠道，同意公司向金融机构（根据市场议价综合对比后由公司总经理确定拟申请的金融机构）申请并购贷款，合计金额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期限不超过 7 年。

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融资业务，同意授权公司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上述范围内办理审核并签署与银行的相关融资合同。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度拟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同意公司董事会择机进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发行工作。

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债、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发行方式包括公开发行和非公开定向发行。发行期限为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本议案之日起至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的相关期间内，在相关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可发行债务融资工具额度范围内，根据资金需求及市场情况以一次或分次形式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同时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市场条件在本议案规定的范围内决定和办理与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相关事宜。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拟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31。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关于公司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32。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2015 年公司与龙岩协成兴机械有限

公司实际发生交易额未超出预计的额度，该年度与龙岩协成兴机械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合理正常、符合规定。同时，2016年度公司将继续向龙岩协成兴机械有限公司采购机加工非标件，采购的交易条件和交易价格仍与公司向其他第三方采购其他非标配件的流程和办法相同，均按照公司统一的采购非标配件的流程和办法确定。我们认为是公司正常的采购行为，交易条件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向公司输送利益的情形。

公司在2016年度将向参股公司韶关市福龙马环境清洁有限公司销售环卫装备设备及其配件，交易价格的确定和公司向其他客户销售同类环卫设备及配件的价格一致，均按照公司销售的有关流程进行定价销售并签署协议。我们认为是公司正常的销售行为，交易条件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陈敬洁、荣闽龙回避表决，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6-033。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

用情况之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在沈阳市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为运营沈阳市浑南区老城区环境卫生作业服务项目，同意公司与辽宁华清环卫服务有限公司在沈阳市注册成立控股子公司沈阳龙马华清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名称以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为准），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 万元，其中公司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1,020 万元，持股比例为 51%；辽宁华清环卫服务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980 万元，持股比例为 49%。

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办理设立控股子公司的相关事宜。

辽宁华清环卫服务有限公司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关于拟在沈阳市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34。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同意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增加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即现金管理额度

总额不超过 3 亿元，用于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以及购买其他保本型理财产品等方式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且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关于调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35。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继续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不超过 1 亿元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 2016 年 4 月 15 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且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36。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定于 2016 年 5 月 6 日上午 9：00 在公司本部培训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审议的议题包括：

1、《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公司 201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3、《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5、《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 6、《公司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 7、《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8、《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董事、监事报酬事项的议案》；
- 9、《关于续聘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0、《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1、《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拟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 12、《关于〈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13、《关于〈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14、《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15 日